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等方面的教育。

(2) 负责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3) 依法制定学校章程，并按照章程自主管理；负责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课程标准，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无下属决算单位，2024年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443.2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0.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3.01	本年支出合计	57	473.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73.01	总计	60	473.01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473.01	452.31					20.71
205		教育支出	443.26	422.56					20.71
20502		普通教育	443.26	422.56					20.71
2050202		小学教育	443.26	422.56					20.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1	27.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1	27.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11	2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	2.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	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	2.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473.01	441.44	31.58			
205		教育支出	443.26	411.69	31.58			
20502		普通教育	443.26	411.69	31.58			
2050202		小学教育	443.26	411.69	3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1	27.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1	27.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11	2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	2.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	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	2.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22.56	422.5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11	27.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4	2.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2.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2.31	452.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2.31	总计	64	452.31	452.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52.31	441.44	10.87
205			教育支出	422.56	411.69	10.87
20502			普通教育	422.56	411.69	10.87
2050202			小学教育	422.56	411.69	10.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1	27.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1	27.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11	2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	2.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	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	2.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8	310	资本性支出	0.20	
30101	基本工资	66.40	30201	办公费	2.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15.07	30202	印刷费	1.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0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6.24	30205	水费	0.3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5	30206	电费	1.3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2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30211	差旅费	0.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36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9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3.1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4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2.25				
人员经费合计		388.95	公用经费合计						52.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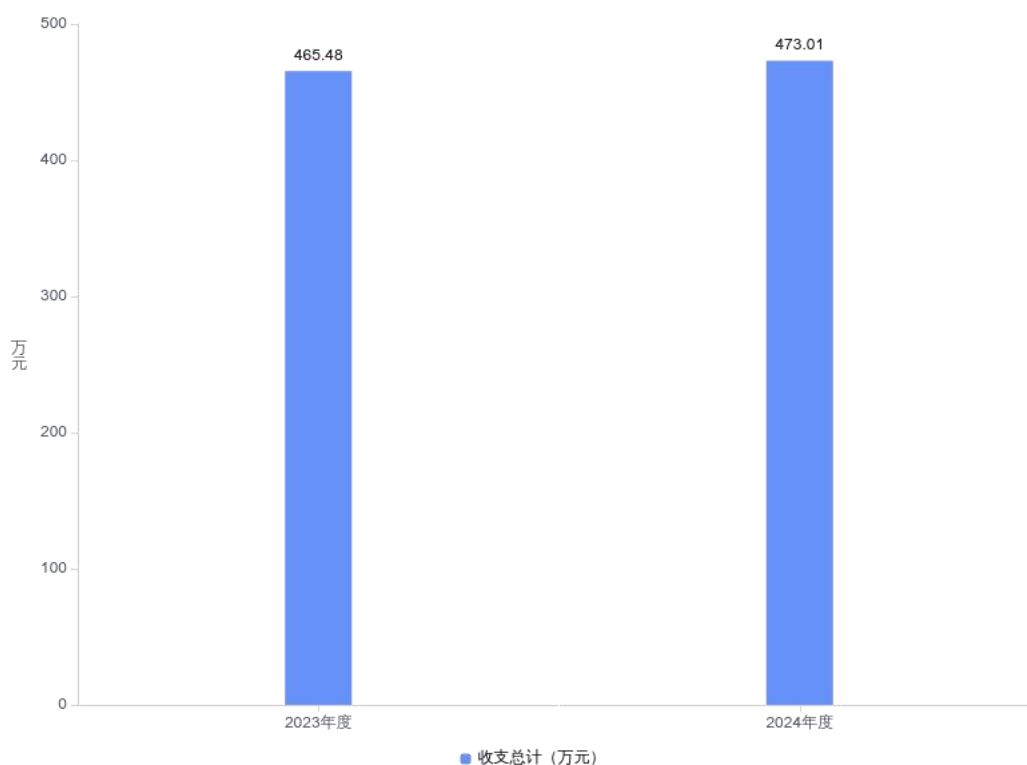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73.0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7.53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门及透视院墙工程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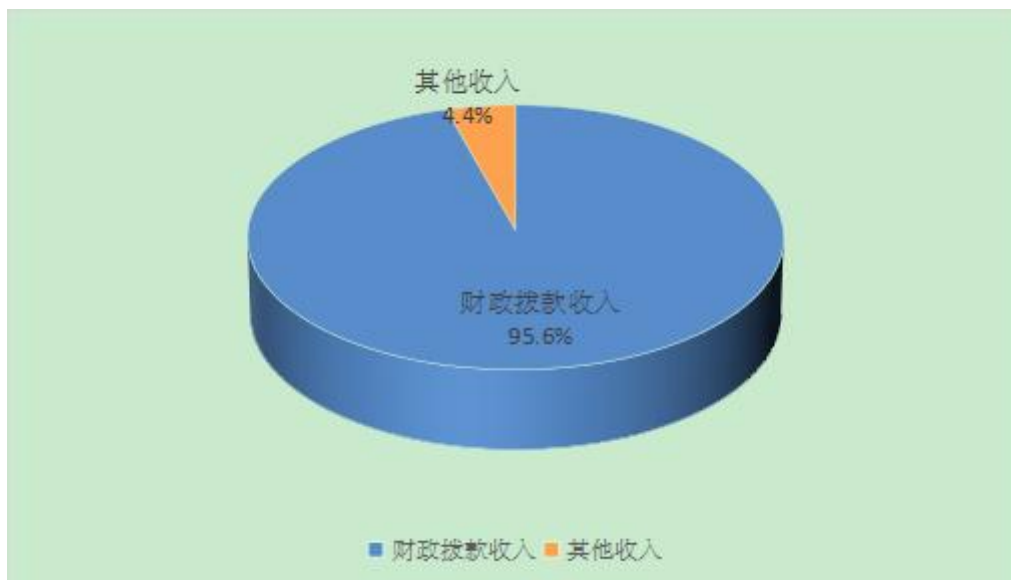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73.0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7.53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门及透视院墙工程

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2.31 万元，占本年收入 95.6%；其他收入 20.71 万元，占本年收入 4.4%。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73.0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7.53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门及透视院墙工程费。其中：基本支出 441.4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3.3%；项目支出 31.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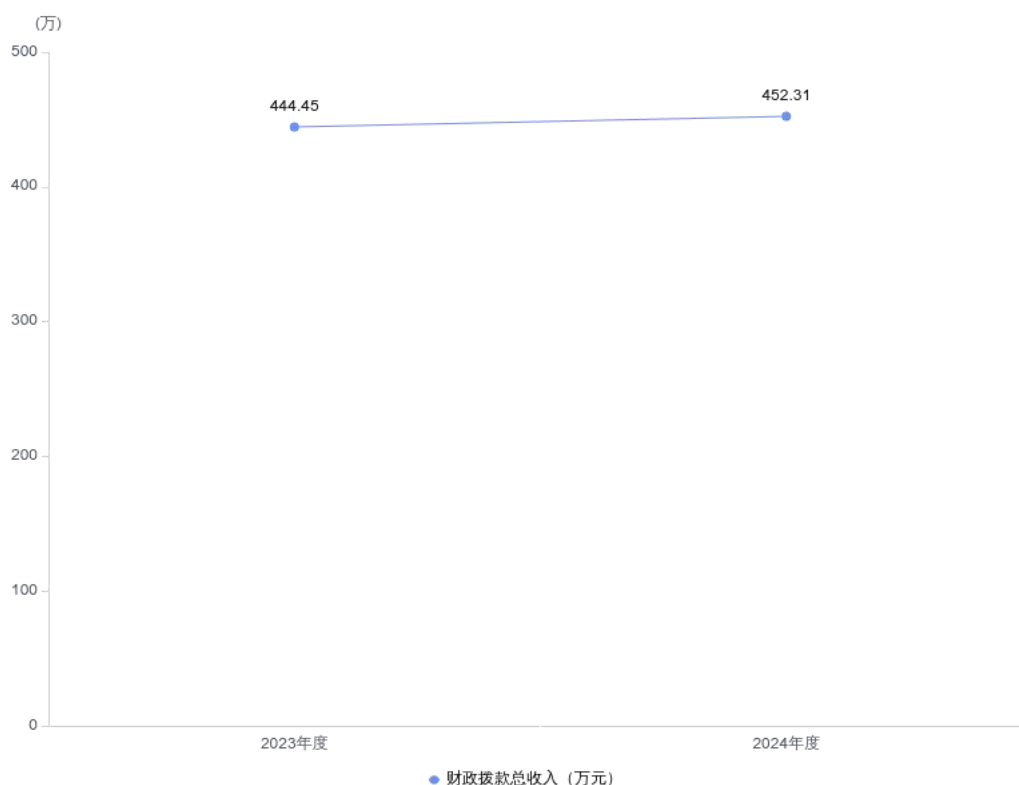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52.3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86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门及透视院墙工程费。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2.3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7.8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门及透视院墙工程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2.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6%。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8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门及透视院墙工程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2.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422.56万元，占93.42%。主要是用于教育系统办公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7.11万元，占5.99%。主要是用于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64万元，占0.5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99.99万元，支出决算为452.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其中：基本支出441.44万元，项目支出10.87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教育事业发展项目10.87元，主要成效是用于改善办公环境，提升办学质量。

1.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291.96万元，支出决算为422.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7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进行预算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7.11万元,支出决算为27.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07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0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5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事业单位医疗调整到教育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3.5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住房公积金调整到教育支出。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1.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88.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2.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属于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当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共有车辆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10.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2024年度项目支出管理及绩效较好。在投入方面，预算资金全部到位，预算执行率较高，资金使用合规。在

产出方面，绩效目标完成率较高。在效益方面，整体工作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73.0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全年预算数为 473.01 万元，执行数为 473.01 万元，执行率为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促进教学质量提高，提高安全意识，筑牢安全防线，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目。

1. 基础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87 万元，执行数为 1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抓实小班化教学研究，促进教学质量提高；二是优化了洪北乡中心小学的教学环境；三是保障了教学师资力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学校没有设置专业预算管理部门，人员配置不完善，学校虽然具有完善的制度基础，但实施不到位，使预算执行和原计划之间存在一定偏差，影响了预算执行的严肃性和有效性；二是学校执行预算工作时，无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为支撑，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绩效指标量化程度不够，难以精准评估单位整体支出效益。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完善绩效标准体系，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力求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考核办法，提出工作要求，加大考核力度。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抓实小班化教学研究，促进教学质量提高

（一）家校联动，形成合力

学校多次召开家长会，对小班化教学工作进行宣传，把实施小班化教学工作的一些变化让家长了解，从而为小班化教学的开展营造了良好的家庭和社会环境。与此同时，本着“适应每一个，张扬每一个，快乐每一个”的思想，学校不断加强学校环境建设，创设与小班化相适应的班级文化、校园文化、课程文化、课堂文化、管理文化，营造温馨、和谐的育人环境。

（二）教学研究，切入内核

1. 探索实践，提炼模式。

在小班化的教学实践中，我们初步提炼了“预习—展示—精讲—训练—应用”的小班化课堂教学模式。全校教师紧紧围绕这个模式开展教学活动。历时近三年的教学实践探索，我们的课堂开始发生静悄悄的改变，教学由从前单一的师授生受的方式，变为丰富的“师生互动”方式。教师充分发挥小班优势，根据不同课型选择不同的教与学方式，面向全体学生，拓展时空，人人参与，人人实践，人人受益，学生的学习兴趣越来越浓厚，学习效率逐渐提高，学习负担逐步减轻。

2. 赏识激励，关注个性。

课堂教学中，我们尝试建立学习共同体，切实促进每一个学生有效学习，一是课前“备”学生，倡导教师在教学设计，尽量不遗

漏每一个学生，做到心中有数；二是课中“邀”学生，教学时依据教学设计和现场状况，顺势而导，激发并邀请每一名学生主动参与学习；三是课后“思”学生，每节课后，静心反思自己的教学行为是否做到了面向“每一个”，经验是什么，缺憾在哪里，如何改进等。课堂教学由“粗放”逐步向“精细”转变，课堂由少数学生的舞台变为每个学生的全情投入和积极参与，学习共同体内的每个学生自主或受他人启发而主动建构知识，提高能力，个性化发展充分。

（三）加强管理，提质增效。

1. 完善长效机制，努力建构良性的运行机制，从物质上、制度上、组织上确保“让每一个学生精彩绽放”的理念得以真正落实。

2. 积极推进三校联盟（蔡甸四小、成功中心、洪北中心）共同体制度建设、资源经验共享、教科研深度融合，以达到合作提升，互助共赢的目的。

通过小班化教学研究，学生得以健康成长。学习转变，学习能力提高，学习负担明显减轻；今年，我校学生黄奕格、梁芋怡、金善娴等同学在蔡甸区各类才艺比赛中获得好成绩；多名学生获得市区“优秀学生”荣誉称号；尤为欣慰的是，在我们留守儿童较多的学校里，我们的每一个学生不再自怨自艾，而是充满感恩、充满希望、充满自信地学习和生活。这些都为他们未来的幸福成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加强队伍建设，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小班化教学研究也唤醒了教师的专业自觉，他们开展教学研究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逐步提升。研究主体由“被动参与”逐

渐变为“主动研讨”；研究内容由以前仅关注教材、教案，到现在更加关注学生；研究方式由定期集中大型研讨，变为现在的根据需要随时开展小型多样的微型专题研究；研究评价由一学期一总结，变为现在的随时小结。教师开始真正依据小班教学的情境改变僵化的教学方法，引导学生在新的教学情境下更新学习方式，提高学习效率。2022年围绕小班化教学这个课题，开展集体备课18余次，不断丰富和完善个人初备→集体研讨→修正教案→课堂展示→课后交流的流程，并取得实质性效果。

学校课题组负责的蔡甸区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农村小学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策略研究》完成结题，获得优秀等级。

教师在各类论文评比、教学比赛和才艺比拼20人次获奖。

二、扎实开展“双减”、五项管理和课后延时服务工作

（一）加强宣传引导

通过致家长的一封信、班级微信群等方式宣传“双减”、“五项管理”和课后延时服务相关政策和工作。

（二）完善管理制度

继续完善《作业管理制度》、《作业统筹制度》、《作业检查制度》、《作业公示制度》和《洪北中心小学五项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等。并组织学校全体教师进行学习。

各班级建立“三本”，即“作业统筹布置记录本、作业批改记录本、学习习题纠错本”。利用课后服务加强作业指导，确保学生的家庭作业基本能在校内完成。

学校对“五项管理”工作中的作业管理、睡眠管理、手机管理、读物管理、体质健康管理分别制定管理制度，并付诸落实。

（三）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提高课后服务质量，强化作业管理。我校课后服务采取“1+X”模式，由教务处与政教处合作完成。每天的中午与下午活动、课后服务时间，两个部门协调制定工作安排。教务处制定中午与下午课后服务作业辅导安排表，并督促落实，让学生尽量能在服务时间完成家庭作业，并辅导学生作业。政教处制定“社团活动”安排表，组建丰富的社团活动。

三、提高安全意识，筑牢安全防线

加强安全管理。为了搞好学校安全工作，学校建立健全了安全管理网络，成立了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学校安全管理机构，层层签定责任书。学校对安全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健全的工作机构为我校安全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利的保证。为了使学校的安全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学校先后制定和完善了各种安全管理制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全年开展了防地震、防火灾逃生演练4次。对校园安全隐患每周一小查，每月一大查。学校还充分利用黑板报、宣传栏、国旗下讲话、安全教育十分钟等专题教育活动，定期对全体师生进行交通、消防、防溺水、食品、防震等安全教育活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抓实小班化教学研究，促进教学质量提高	家校联动，形成合力；教学研究，切入内核；加强管理，提质增效，加强队伍建设，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学校多次召开家长会，对小班化教学工作进行宣传；教师充分发挥小班优势，根据不同课型选择不同的教与学方式，面向全体学生，拓展时空，人人参与，人人实践，人人受益，学生的学习兴趣越来越浓厚，学习效率逐渐提高，学习负担逐步减轻。今年，我校学生黄奕格、梁芋怡、金善娴等同学在蔡甸区各类才艺比赛中获得好成绩；多名学生获得市区“优秀学生”荣誉称号；学校课题组负责的蔡甸区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农村小学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策略研究》完成结题，获得优秀等级。
2	扎实开展“双减”、五项管理和课后延时服务工作	加强宣传引导；完善管理制度；减轻学生校外培训负担；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通过致家长的一封信、班级微信群等方式宣传“双减”、“五项管理”和课后延时服务相关政策和文件。各班级建立“三本”，即“作业统筹布置记录本、作业批改记录本、学习习题纠错本”。利用课后服务加强作业指导，确保学生的家庭作业基本能在校内完成。我校课后服务采取“1+X”模式，由教务处与政教处合作完成。
3	提高安全意识，筑牢安全防线	加强安全管理，	为了使学校的安全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学校先后制定和完善了各种安全管理制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全年开展了防地震、防火灾逃生演练4次。对校园安全隐患每周一小查，每月一大查。学校还充分利用黑板报、宣传栏、国旗下讲话、安全教育十分钟等专题教育活动，定期对全体师生进行交通、消防、防溺水、食品、防震等安全教育活动。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

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基本支出总额		441.44		项目支出总额		31.5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473.01	473.01	100%	20
年度目标		促进教学质量提高，提高安全意识，筑牢安全防线，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保障学位个数 (8 分)	147	144	7.84
			在职在编人数 (7 分)	11	10	6.36
		质量指标 (15 分)	义务教育合格率 (7 分)	100%	100%	7
			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率 (8 分)	0 次	0 次	8
		时效指标 (10 分)	年度任务目标完成率 (5 分)	100%	100%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5 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 分)	中小学入学率 (8 分)	100%	100%	8
			教育教学环境 (7 分)	持续改善	有改善	6
			教师教育质量 (7 分)	持续提高	有提高	6
			违反师德事件 (8 分)	0 次	0 次	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学生及家长对学校整体满意度 (10 分)	≥95%	97%	10
总分	97.2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加强学校绩效管理，强调动态过程评价、考核成绩与日常表现相结合； 2 加强预算编制过程控制，提高预算业务水平。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基础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基础教育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项目类别		1、单位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87	10.87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保障学位个数(9分)		147	144	8.82
			新增设备台数(3分)		1台	1台	3
			举办开园活动次数(3分)		2次	2次	3
		质量指标 (15分)	学校透视院墙工程合格率(5分)		100%	100%	5
			学校食堂及周转房线路改造工程合格率(5分)		100%	100%	5
			课后服务合格率(5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间(5分)		2024年度内	2024年度内	5	
		资金支付及时率(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环境(10分)		持续改善	有改善	9
			教师教育质量(10分)		持续提高	有提高	9
			违反师德事件(10分)		0次	0次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师生对学校满意度		≥95%	97%	10
总分	97.8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加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率和预算执行率; 2.继续加强资金合规性管理,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